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發表。

以下為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的提示性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樹東

中國 北京  
2021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王樹東和彭毅；非執行董事為都基安、趙榮哲和徐倩；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克、張成傑和梁創順。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21-025

##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公司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克自 2015 年 6 月 16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至 2021 年 6 月 15 日任期将届满且连任时间达到六年。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简称“《指导意见》”）及《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由于张克先生的期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所占比例低于法定最低要求，根据《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前，张克先生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履行相关程序，完成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补选工作。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5 日